

加利福尼亚州

行政听证

办公室

关于：家长代表学生，

诉

CHULA VISTA小学学区。

OAH案件编号：2024101087

批准费用转移动议的命令

2025年7月11日

2024年10月30日，Sheila Bayne律师事务所（下称“Bayne”）代表学生，向行政听证办公室（下称“OAH”）提交了一份长达78页的《申诉暨正当程序听证请求书》，对Chula Vista小学学区及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提起了本案。

学生申诉书中所涉及的争议，涵盖了从2022年10月30日到2024年10月30日的法定时效期。家长称，学生已于2024年8月19日在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注册入学，就读于2024-2025学年。在此之前，学生就读于Chula Vista学区。在学生于2024年10月30日提起申诉之前，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仅有两个多月的时间来执行学生上一份在Chula Vista学区达成共识的个别化教育计划（IEP）。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于2024年9月9日召开了一次IEP团队会议，对这份IEP进行了审查。因此，在本案预计为期六天

的听证会中，大部分时间都用于审理针对Chula Vista学区的指控。学生为听证会上传的12份证据中，仅有一份与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有关。

根据2024年12月17日的《听证前会议后命令》，OAH将正当程序听证会延期至2025年4月8日、9日和10日。

学生于2025年4月2日与Chula Vista学区达成和解，并于次日临近下班时将该协议通知了OAH及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

2025年4月7日，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提交了一份“要求说明理由令”动议，其理由是学生未遵守2024年12月17日《听证前会议后命令》中的会商要求与《加州教育法典》第56505条的通知要求，并且其能否按要求有序进行正当程序听证也存在疑问。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请求驳回学生的正当程序申诉，并禁止其就同一事由再次诉讼。学生未就这份2025年4月7日的动议提交任何书面答复或异议。

在2025年4月8日开始听取证词之前，行政法法官（ALJ）就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于4月7日提交的动议听取了口头辩论。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的法律顾问在庭上重申了其4月7日动议所载的信息及宣誓声明，并将其正式记录在案。在2025年1月23日听证会延期至2025年4月8日开庭的这段时间内，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曾12次通过电子邮件尝试与Bayne会商听证事宜并讨论和解方案，但均未收到任何实质性答复。

学生方的律师Wilkolaski辩称，学生已于2025年1月履行了OAH的会商要求，因此没有义务采取进一步行动。在2025年4月2日与Chula Vista学区达成和解后，相较于学生在2025年1月提交的证人与证据预备清单，相关证人及证据的数量已大幅减少。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的证人原定于听证会后期出庭，本需双方会商改期至前几日，但Bayne方面始终未予沟通。然而，在收到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的动议后，Bayne反而于2025年4月7日单方面上传了一份其拟定的联合证人日程表。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随之提交了《异议通知书》，理由是该证人日程表既未及时提交，也未经双方共同商议

。结果导致，学生在听证会第一天没有任何已安排好的证人可以出庭。

行政法官（ALJ）因此当庭口头谴责了律师Wilkolaski及Sheila Bayne律师事务所其他雇员的不专业行为。行政法官认定，Wilkolaski的行为已不能再以“貌似合理的辩解”为由开脱，因为其行为与Bayne在先前多起OAH案件中的做法类似，如下文将要讨论的OAH案件编号2023100984。Bayne未能回应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尤其是在其已与Chula Vista学区和解的情况下，此种行为粗鲁、蛮横且不专业，导致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和行政法官都为准备听证会耗费了不必要的时间与精力，因为Bayne在听证会第一天并没有任何准备好可供传唤的证人。

然而，为极尽审慎并保障学生的听证权利，行政法官驳回了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于2025年4月7日提出的撤案动议，但保留了管辖权，以便在当事方后续有持续违规或其他恶意行为时，可就制裁或其他适当救济措施作出裁决。

行政法官宣布听证会休庭至下午1:00，旨在让各方遵守OAH先前的命令，并让Wilkolaski为家长作为学生方首位证人作证做好准备。

尽管家长在听证会前就已告知Bayne，自己因已有预约安排而无法在2025年4月8日下午出席，但Wilkolaski却未将家长整个下午都无法作证的情况告知行政法官。下午1:00听证会复会时，家长致歉并告知行政法官自己无法出席。

家长于2025年4月8日开始作证，但过程十分短暂。学生方对家长的直接询问进展不顺利。行政法官同意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的主张，即家长的证词已充分表明，她本人并未被告知此次诉讼的性质，也不了解其针对该学区所提诉求的进展情况。作为学生方的首要证人，家长在作证时对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的教育工作者及员工大加赞赏。家长称，学生的退步是由于他在Chula Vista学区的经历，而非在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的经历。学生在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仅就读了数周，并未出现进一步的退步。当被问及学生申诉书中所列的救济请求时，家长作证称，其中大部分项目并非由

她本人提出。例如，家长并未要求居家应用行为分析疗法。家长也未要求提供延长学年服务。家长对[sic]2025年9月5日IEP中包含的支持措施表示认可，并称其“合适且公平”。

家长主要关心的是为学生配备一名一对一助教，因为她认为学生在一对一的环境下学习效果最好。家长表示，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的学校心理学家思想开放、乐于助人，不仅与她保持联系，还安排了所要求的评估。家长强调，IEP团队“听取了她的意见”。

家长作出可信的证词，称Bayne指示她不要签署拟议的IEP。令家长万分沮丧的是，她直到听证会上才发现，Bayne竟然没有告知她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曾提议提供一名一对一助教——而这正是她所期望的一切。

与此相反，家长一直被蒙在鼓里，并被怂恿着将听证会进行下去。

家长的证词未能按计划于2025年4月9日上午继续。

家长转而请求向行政法官作一份陈述，并就此终止Sheila Bayne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服务。

家长的陈述条理清晰，言辞恳切，令人心痛。家长反思了自己与Bayne沟通时遇到的困难，并认为这与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在其4月7日动议中所描述的问题如出一辙。她为一件自己从未想要的事情占用了法庭的时间而再次道歉。她表示，Bayne的所作所为既不能代表她本人，也违背了她为孩子所期望的一切。

短暂休庭后，OAH受理了Sheila Bayne律师事务所提交的《律师代理撤回通知书》。听证会复会，改由家长亲自代表学生。

家长请求撤回对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的申诉，并禁止就同一事由再次诉讼。在充分告知家长其权利后，行政法官应其请求，裁定驳回学生的申诉，并禁止就同一事由再次诉讼。

费用转移

在特定情况下，主持特殊教育程序的行政法官有权裁定，将费用由一方转移给另一方或OAH。（《政府法典》§§ 11405.80、11455.30；《加州法规汇编》第5篇第
访问权限已修改

3088条；参见 *Wyner ex rel. Wyner v. Manhattan Beach Unified School Dist.* 案（第九巡回上诉法院，2000年）223 F.3d 1026, 1029 [“《加州法规汇编》第3088条明确允许听证官如同庭审法官一样，对程序进行管控。”]）。只有主持听证的行政法官才能将费用问题纳入裁决范围。（《加州法规汇编》第5篇第3088条(b)款）。

费用可裁定由行政听证办公室（OAH）或另一方当事人获得偿付。经加州教育部总法律顾问批准，对于一方因出于恶意，或其行为、策略属于无理取闹或仅为造成不必要延误而导致的情况，主持听证的行政法官可“命令该方、其律师或其他授权代表，或前述多方，向OAH（作为负责举行正当程序听证的实体）支付合理费用，包括人事成本”。（《加州法规汇编》第5篇第3088条(a)及(e)款；参见《政府》第11455.30条(a)款）。此外，主持听证的行政法官无需事先获得加州教育部的批准，

即可“命令一方、其律师或其他授权代表，或前述多方，向另一方当事人支付因其恶意行为或无理取闹、或仅为造成不必要延误的策略而产生的合理费用，包括律师费”。（《政府法典》第11455.30条(a)款；《加州法规汇编》第5篇第3088条(a)款）。

支付费用的命令，可按照与金钱判决相同的方式强制执行，或通过申请藐视法庭令来执行。（《政府法典》第11455.30条(b)款。）

"行为或策略"之定义包括但不限于提出或反对动议，或提交并送达诉状等行为。（《政府法典》第11455.30条(a)款；《民事诉讼法典》第128.5条(b)(1)款）。仅提交诉状而未向对方送达之情形，不构成"行为或策略"。（同上）"轻率"指行为完全缺乏法律依据或纯粹出于骚扰对方之目的。（《政府法典》第11455.30条(a)款；《民事诉讼法典》第128.5条第(b)(2)款）。认定"恶意"无需证明行为人具有邪恶动机，可通过主观恶意推定成立。（参见 *West Coast Development* 诉 *Reed* 案（1992年）2 Cal.App.4th 693, 702）。

BAYNE的行为构成恶意，应裁定费用转移

Bayne在其针对La Mesa-Spring Valley动议的反对意见中，提出了几点论据，首要一点便是其行为不构成恶意。Bayne辩称，在会商过程中出现的任何沟通失误均非有意为之，也无意骚扰La Mesa-Spring Valley。然而，Bayne的不当行为，并不仅仅是未能履行会商义务。Bayne未能回复至少十二封关于案件听证准备及修订学生方证人和证据清单的邮件，直接导致学生一方未能在2025年4月8日开庭时做好准备。其恶意更在于，Bayne在听证会前一天，单方面向OAH提交了一份未经与La Mesa-Spring Valley商议的“拟议联合证人陈述”，此举导致对方根本没有时间安排其学区员工出庭作证。Bayne未将家长无法作证一事告知La Mesa-Spring Valley的律师和行政法官，这也同样延误了听证会的正常开始。

这些行为性质严重，反映出一种持续性的恶劣行为模式，而这种模式在OAH已发出的多份针对Bayne的制裁令中屡见不鲜。

然而，本案中恶意的核心问题源于：在一份长达78页的申诉书中，将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列为被申请人，但所诉问题不仅与该学区毫无关系，也未得到家长的支持，其中寻求的大部分救济措施更非家长本人所求。根据Wilkolaski对家长的直接询问，情况已再清楚不过：学生方对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提出的申诉，既无事实依据，也完全站不住脚。倘若Wilkolaski花费哪怕些许时间审阅案件并为家长准备听证，她本应能发现学生的申诉根本站不住脚。

Bayne辩称，家长希望在听证会上和解的意愿，并不能证明其律师存在不当行为。Bayne的这一说法歪曲了证据。OAH鼓励和解，即便是在听证会阶段。无论Bayne是否代理，本案都根本不存在和解的可能。

2025年4月9日，在学生方正式呈堂证供重新开始前，Bayne提交了《律师代理撤回通知书》。听证会复会时，家长请求将本案作驳回处理，并禁止就同一事由再次诉讼，因为她从未想过要对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提起申诉。

《职业行为规则》规定，律师应遵从客户有关代理目标的意愿（规则1.2）；但规
访问权限已修改

则也进一步规定，律师必须就重大进展与客户保持合理沟通（规则1.4）。在本案中，Bayne的律师事务所及其辅助律师团队，显然未能与客户进行有效沟通。

Bayne声称其从未阻止家长在听证会前和解，此说法与家长的可信证词相矛盾；家长明确表示，她从未收到过和解提议，得到的唯一指示就是不要签署拟议的IEP。隐瞒此类信息，构成应受谴责的恶意行为。

Bayne辩称，现就职于Hatch and Cesario律师事务所的Sarah Sutherland无权请求费用转移，理由是与该动议相关的所有事由，均发生在Sutherland尚在Orbach, Huff and Henderson律师事务所任职期间。Bayne的这一论点完全站不住脚。提出费用转移动议的是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而非Sutherland或Hatch and Cesario律师事务所。拥有诉讼地位并因Bayne的恶意行为和不当行为而蒙受损害的，是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此外，Bayne未能提供任何法律依据来证明，律师在更换律师事务所后便不能继续代理原有客户。

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指出，其并未选择依据《美国法典》第20篇第1415(i)(3)条，通过地方法院来追讨其全部的实际律师费及相关成本——而这笔费用的总额，将远超本次动议所请求的金额。相反，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仅请求转移因Bayne未能遵守OAH命令，于2025年4月1日及之后履行会商义务所产生的费用，此项请求的法律依据是《加州法规汇编》第5篇第3088条(a)款和《政府法典》第11455.30条(a)款。

Sutherland提交了一份声明书，报告称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在2025年4月1日至11日期间，共计产生了13,128.50美元的法律费用，这些费用明确用于：尝试与Bayne律师事务所进行会商、

准备2025年4月7日的“要求说明理由令”动议，以及在听证会期间代理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Sutherland认为，相关活动的收费和耗时均属合理，并指称这些费用完全是由Bayne的拖延及恶意策略所引发，最终导致了一场为期一天半且毫无必要的听证会。

本次请求的金额，既未包含该期间产生的所有其他费用，也未包含自2024年10月案件启动以来产生的任何费用（其中包括在2025年4月1日之前所做的多次会商努力）。

根据对发票和工时记录的审阅，Sutherland指出，在2025年4月12日至5月21日（即费用转移议的提交之日）期间，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为准备该动议又额外产生了8,019.00美元的费用。Sutherland认为，所收取的费率和花费的时间均属合理。

Bayne在本案中的行为，不过是其过往劣迹的重演；在其他OAH案件中，她也曾有过类似的行为和借口，并因一再无视程序义务和职业行为标准而屡次受到制裁。Bayne在本案中的所作所为，与其在OAH第2023100984号案件（即2024年3月6日发布的《批准Chula Vista费用转移议之命令》）中的行为惊人地相似：在该案中，Bayne及其团队同样是未能与学区律师进行适当会商、未能回复电子邮件、单方面提交一份“联合证人声明”，并指派在听证会首日毫无准备的助理律师出庭。在该案中，行政法官Kirkorian引用了三起Bayne因类似违规行为而受到制裁的先例案件。（参见OAH案号2023020611、2022080550及2023020646）。除上述案件外，OAH现新增更多针对Bayne的制裁令，涉及OAH案号2024050096、2024040511、2024020551、202300984及2023100314。（这些制裁令的副本，可通过点击链接“[OAH网站](https://www.dgs.ca.gov/OAH/Case-Types/Special-Education/Services/Orders/Page-Content/Orders-List-Folder/Orders-re-Sanctions-and-Shifting-Costs)”获取，或将以下网址复制并粘贴至浏览器：<https://www.dgs.ca.gov/OAH/Case-Types/Special-Education/Services/Orders/Page-Content/Orders-List-Folder/Orders-re-Sanctions-and-Shifting-Costs>。）

Bayne的行为清晰地表明，其申诉属于无理取闹，甚至可以说是欺诈，这构成了由Bayne一手造成的持续性恶意行为模式。Bayne在本案中的行为，是其在其他OAH案件中一贯行为与借口的延续，包括在本席审理过的往期案件中也是如此，其因一再无视程序义务和职业行为标准而屡受制裁。据此，本案兹命令：Sheila Bayne律师事务所须向代表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的Hatch and Cesario律师事务所支付21,147.50美元，此金

额已在其费用转移动议中详细载明。

命令

1. 兹准予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的费用转移动议。
2. 兹命令Sheila Bayne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Michelle Wilkolaski承担连带责任，须于本命令下达之日起30日内，向代表La Mesa-Spring Valley学区的Hatch and Cesario律师事务所支付款项共计\$21,147.50。
3. 未能遵守本命令，可能导致民事判决或被裁定藐视法庭。
4. 本命令副本须抄送加州律师协会。

特此发布本命令。

Judith Pasewark

行政法法官

行政听证办公室